



证券代码：002680

证券简称：ST长生

公告编号：2018-119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8年8月31日披露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全资子公司长春长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春长生”）由于狂犬疫苗事件被调查，导致公司半年报编制工作陷入停顿，公司无法按照预定时间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9月3日开始停牌。现就相关风险事项再次提示如下：

一、若公司在停牌后两个月内，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4 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自 2018 年 11 月 5 日起复牌，自复牌之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二、若公司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在两个月内仍未能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三、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在两个月内仍未能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四、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在两个月内披露了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但未能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0月25日